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5年9月2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5年9月21日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应到3人，实到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德贵先生主持，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监事会同意提名王德贵先生、王志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谢金龙先生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股东大会将以累积投票方式对被提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本次股东大会选举出的股东代表监事将与公司2015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选出的1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三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五年九月二十八日



附：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王德贵先生：1963年2月出生，高中学历。1978年参加工作，曾任建阳市化工总厂机修工、销售业务员、销售科长，建阳市青松化工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销售部经理。王德贵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截至本公告日持有青松股份0.59%的股份，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王志林先生：1974年11月出生，大专学历。曾任南平嘉联化工有限公司嘉元分厂副厂长，中国一冶三钢项目部副经理，漳平正盛化工有限公司技改处经理，漳平小己电站项目部经理，建阳市青松化工有限公司技术员、设备科长、动力车间主任，现任本公司监事、设备部经理。王志林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曾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

谢金龙先生：1963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曾任浦城磷肥厂技术员、生产车间主任、厂长助理，建阳市青松化工有限公司安全科员、安全科长、安全环保部经理，现任本公司安全工程师、职工代表监事。谢金龙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其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1.3条所规定的情形。